

质疑函

主送： 中国共产党忻城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抄送： 忻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广西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03217544799

地址：广西柳州市柳北区雅儒路雅儒花园 10 栋 2 号车库

邮编：546100

法定代表人：冯火姣

联系人：邱建超

联系电话：18577621116

授权代表：邱建超

联系电话：18577621116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忻城县 2025 年乡村治理数字化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LBZC2025-C2-210085-GXLJ

采购人：中国共产党忻城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2025 年 6 月 22 日

三、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1：招标文件违规将禁止性要求转化为歧视性评分因素。

争议条款原文：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评审依据中的技术分第 2.1 设备性能分评审因素：“《采购需求》中带‘◆’内容需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且报告须加盖制造或生产厂家公章及授权。每缺一项或检测未体现，扣 5 分（扣完为止）。 ”

事实依据：

1. 争议条款的歧视性实质

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条款要求“带◆指标须提供制造厂商盖章授权的检测报告，否则每项扣 5 分”。

核心问题：该条款将制造商配合度（非设备质量）作为评分因素：供应商履约能力取决于设备技术参数，但扣分风险实际由厂商是否配合授权决定；中小企业因议价能力弱，更易因厂商拒绝盖章失分，形成系统性歧视。

2. 直接违反财政部专项整治政策

财库〔2023〕14 号文（财政部联合审计署发布）第一条明确将“禁止性要求转评分因素”（如厂家授权扣分项）列为全国重点整治对象，违者需整改、处罚或移送司法。

特别提示：该文件为财政部官网公开政策，采购人应主动核查其合规性义务。

3. 同类违法行为已被行政处罚

财政部行政处罚决定书（财库〔2022〕15号）：浙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中，因设定“无省内业绩扣3分”，被财政部认定为“将资格条件转为评审因素”，违反（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

审计署定性案例：教育部信息化项目将“ISO27001认证”设为扣分项，被审计结果公告（2023年第41号）认定为变相歧视。

要求采购人自查：上述案例均通过财政部/审计署官网公示，采购人应主动比对违规共性。

4. 强制授权缺乏必要性及法律依据

核验途径公开性：检测报告真实性可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网报告编号查询系统或二维码溯源等官方渠道验证（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的公告》）（检测报告样板见附件1）；

法律空白：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均未规定制造商需为检测报告背书，**增设该义务属于违法创设供应商责任。**

5. 财政部权威数据佐证

2023年专项整治通报（通报文号：2023年第8号）显示：

“34.7%的投诉案件涉及‘资格条件转评分因素’，相关项目整改率达100%。”

数据来源：该通报由财政部官网发布，采购人应据此自查本项目风险等级。

法律依据：

1. 核心禁止性规定

1.1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技术、服务、安全、节能等。不得将资格条件作为评审因素。”

► 定性：招标文件将“制造商授权”设为扣分项，实质是把资格条件（禁止性要求）转化为评审因素，直接违反本条。

1.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十七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关联性：要求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及授权”，等同于变相设定厂家授权义务，构成歧视性门槛。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法理衔接：强制制造商背书与设备质量无关，却导致中小企业因厂商配合度不足失分，构成不合理歧视。

2. 行政法规细化规则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细化歧视情形）：以下情形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设定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

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对应事实：

要求制造商授权（无关合同履行）；

变相指定设备来源（厂商不配合即扣分）。

3. 上位法兜底性条款

3.1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第四十条：“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不得变相设定或者实施行政许可，不得违法增设行政许可条件；不得以备案、登记、注册、目录、规划、年检、年报、监制、认定、认证、审定等形式设定或者变相设定供应商义务。

► 致命点：

“制造商盖章授权”本质是增设供应商的第三方协调义务（法无授权即禁止）

3.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八）项：“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 适配性：**制造商授权要求属于典型“其他不合理条件”。**

质疑事项 2：违法设定与项目无关的零售业认证评审因素。

争议条款原文：招标文件第四章——7.1 评审依据中的商务分第 3.1 “信誉业绩综合实力分” 评审因素 “C、投标人具有 GB/T 16868-2009 服务质量达标测评认证证书（五星级），认证所覆盖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得 3 分”。

事实依据：

1. 篡改国家标准适用范围（核心违法点）

标准原文限定：GB/T 16868-2009《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明确规定适用主体为商品经营企业（**零售业**）（见附件 2：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标准原文截图）

行业分类冲突：零售业代码：F52（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本项目行业属性：I6520（信息技术服务业）（附件 3：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原文截图）；

认证范围与项目性质无交集，强行适用属篡改标准。

2. 认证要求与履约无关（歧视性实质）

项目需求：乡村治理数字化建设（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认证内容：零售业服务质量（如百货店、超市管理）；

二者无技术关联性，却排斥无零售业认证的信息技术企业。

3. 财政部同类处罚案例

指导案例 17 号（财库〔2019〕101 号）

某智慧城市项目将酒店服务业认证（GB/T 36733）设为评分项，财政部认定构成歧视，责令删除条款并警告采购人。

► **本案违法形态完全一致：跨行业套用无关认证标准。**

法律依据：

1. 违反标准化法定性适用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本法所称标准（含标准样品），是指农业、工业、服务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需要统一的技术要求。标准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国家标准分为强制性标准、推荐性标准，行业

标准、地方标准是推荐性标准。强制性标准必须执行。国家鼓励采用推荐性标准。

推荐性标准国家鼓励采用，但不得擅自扩大适用范围。

► **定性：招标方将零售业标准强加于信息技术项目，篡改国家标准适用范围。**

2. 构成法定歧视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项：设定的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特点或合同履行无关，属于歧视待遇。

► **关联性缺失：**零售业认证不涉及系统集成技术能力或履约质量。

3. 违反公平竞争原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条：招标活动应遵循公平原则。

► **排斥效果：**信息技术企业通常无零售业认证，变相剥夺竞争机会。

4. 违反采购需求管理办法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八条：评审因素应与采购需求对应，不得设置与履约无关的商务条件。

► **直接冲突：**认证要求脱离项目需求（乡村数字化治理）

本项评审因素同时违反多层级法律规定，逻辑链条如下：

首先，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篡改国标适用范围）；

其次，触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设定无关商务条件构成歧视）；

再次，违反《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八条（评审因素脱离采购需求）；

最终，破坏《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条规定的公平竞争原则。”

质疑事项 3：篡改国家标准设定无效认证要求。

争议条款原文：

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评审依据中的商务分第 3.1 “信誉业绩综合实力分”评审因素“D、投标人具有 GB/T 23793-2017 供应商综合实力评价认证证书（AAA 级），认证所覆盖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得 3 分。”

事实依据：

1. 国家标准强制定限（GB/T 23793-2017）（见附件 4 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原文截图）：引言：“对供应商信用状况的评价”；**第 7.2.5 条**：评价内容仅限 6 项信用指标（未含“业务覆盖范围”）。

2. 招标文件增设“认证所覆盖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篡改国标（《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

3. **关联性缺失：**信用认证无法证明系统集成技术能力，违反《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八条。

4. **财政部同类案例支持删除整条**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项目（2024）：招标文件要求 GB/T 23793 认证，被质疑后因“与点对点专线采购无关”整条删除。（见附件 5：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关于南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NNZC2024-G3-991292-GXZX）分标 4 的质疑答复函）

注：可登录广西财政厅官网《关于南宁市应急管理局项目质疑处理决定的公告》查询

法律依据：

1. 篡改国标的直接违法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技术要求，任何单位不得擅自扩大适用范围”。

定性：将信用评价标准扩展至信息技术领域 → 条款自始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二十一条：“认证机构不得增加、减少、遗漏认证程序”。

2. 设定无关评审因素的法定歧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项：“设定的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特点不相适应 → 属于差别待遇”。

关联性缺失：信用认证不涉及系统集成技术 → 与合同履行无关。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须与货物服务质量直接相关。

质疑事项 4：违法设定无关认证评审因素。

招标文件第四章——7.1 评审依据中的商务分第 3.1 “信誉业绩综合实力分”评审因素“F、投标人获得 GB/T 36733 系列标准的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事实依据：

1. 认证标准与采购需求根本性脱节（GB/T 36733-2018 认证内容见附件 6：服务质量评价通则 GBT36733-2018 原文截图）

维度	招标文件需求	GB/T 36733-2018 认证内容	法定冲突
采购标的	货物（设备技术指标：补光灯无波纹等）+ 工程安装	服务组织评价 （标准第 1 条）	对象错位 → 违反《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十八条
履约能力 关联	需设备技术参数达标及工程实施能力	仅评价服务质量 （如酒店、物流）	无实质关联 → 构成《政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歧视

2. 认证标准适用性错误（国标强制定限）

GB/T 36733-2018《服务质量评价通则》第 1 条：“本标准适用于服务组织的服务质量评价”。

本项目本质：货物销售与工程建造（依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内容），**非服务组织运营**。

定性：将服务业标准强加于货物工程采购，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篡改国标适用范围）

3. 法定歧视

法律推定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释义）：“设定与采购需求无关的认证要求，直接推定为以不合理条件实行差别待遇”。

适用：

该认证仅适用于服务业，与货物工程采购无关；

必然排斥未从事服务业的合规供应商 → 构成法定歧视。

法律依据：

（1）核心违法：无关评审因素 + 篡改国标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项：设定与项目特点不相适应的商务条件 → 属于差别待遇。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不得擅自扩大推荐性国家标准适用范围。

（2）强制删除依据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须与货物服务质量直接相关。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八条：评审因素应与采购需求对应。

财政部指导案例 17 号(财库〔2019〕101 号):“将 GB/T 36733 认证用于非服务类采购项目构成歧视,必须删除条款”。

四、质疑请求

(一) 删除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评审依据中的技术分第 2.1 项“检测报告须加盖设备制造厂家公章及授权”的要求。

(二) 删除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评审依据中的商务分第 3.1 项“投标人具有 GB/T 16868-2009 服务质量达标测评认证证书(五星级),认证所覆盖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得 3 分”。

(三) 删除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评审依据中的商务分第 3.1 项“投标人具有 GB/T 23793-2017 供应商综合实力评价认证证书(AAA 级),认证所覆盖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得 3 分。”。

(四) 删除招标文件第四章 7.1 评审依据中的商务分第 3.1 项“投标人获得 GB/T 36733 系列标准的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五) 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发布,并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五、诉求与声明

1. 本质疑函已同步抄送忻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地址:忻城县城关镇古学路 69 号), 提请依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三条履行监督职责，30 日内开展专项检查（财办库〔2023〕120 号文）；

2.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五条，请于签收次日起 7 个工作日书面答复；

3. 逾期未答复或未消除违法条款，我司将向忻城县财政局投诉并申请调取评标中止记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五条；提请自治区财政厅启动执法监督程序（依据《财政部门监督办法》第十七条）；

4. 复议权告知：对财政局处理决定不服，将向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申请行政复议（复议机关唯一性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十二条）。

公平竞争声明

本质疑仅为纠正违法条款，我司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杜绝任何恶意投诉行为。

授权代表签名：

公章：广西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24 日

附件清单

附件 1：检测报告样本

关键内容摘要：

检测报告本身由具备 CMA/CNAS 资质的机构出具，其真实性可通过以下合法途径验证：

- (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网查询报告编号；
- (2) 扫描报告二维码溯源；
- (3) 致函检测机构核实。

附件 2：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标准原文截图（GB/T 16868-2009）

关键内容摘要：

根据 GB/T 16868-2009《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第 1 章范围，明确限定适用主体为商品经营企业（零售业），不适用于信息技术服务或系统集成领域。

附件 3：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原文截图（GB/T 4754-2017）

关键内容摘要：

- (1) 零售业分类代码：F52（百货、超市等）；
- (2) 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分类代码：I6520（信息技术服务业）；
- (3) 两类行业属性无交集，GB/T 16868-2009 认证不适用于本项目。

附件 4：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原文截图（GB/T 23793-2017）

关键内容摘要：

(1) 标准定位：信用评价（非专业能力认证）；

(2) 国家标准第 7.2.5 条规定评价内容仅限：

综合素质、财务实力、可持续供应能力、发展潜力、交易信用、社会责任；

(3) 未包含“业务覆盖范围”要求，招标文件篡改国标适用范围。

附件 5：南宁市应急管理局项目质疑答复函（项目编号 NNZC2024-G3-991292-GXZX）

关键内容摘要：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中，因招标文件要求 GB/T 23793 认证‘与点对点专线采购无关’，采购代理机构整条删除该评分项。

（注：可登录广西财政厅官网查询公告原文）

附件 6：服务质量评价通则原文截图（GB/T 36733-2018）

关键内容摘要：

(1) 标准第 1 条适用范围：仅适用于服务组织（如酒店、物流）；

(2) 本项目性质：货物销售与工程建造（招标文件第二章）；

(3) 认证内容与设备技术指标（如补光灯无波纹、存储节点热插拔）无关联。



2015002856Z



(2016)国认监认字(242)号

检测
CNAS L0690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中心编号(No): CY2015C03C00887

受检单位:

上海悍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Applicant

样品名称:

I 级 碳纤维布

Sample Name

检验类别:

抽样检验

Test Type

国家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ational Center of Quality Supervision & Test for Building Materials



CY2015C03C00887



附件 2

ICS 03.120.10
A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6868—2009
代替 GB/T 16868—1997

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

Commodity and service quality management specification

2009-05-06 发布

2009-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础设施要求	2
5 文件管理要求	3
6 质量管理要求	3
7 商品管理要求	5
8 服务质量控制	7
9 从业人员岗位要求	8
参考文献	10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16868—1997《商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本标准与 GB/T 16868—1997 相比主要修改如下：

- 标准名称用“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代替“商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 删除原标准中“商品经营的特性、管理职责”，增加了“基础设施要求”的内容；
- 本标准用“文件管理要求”代替“质量文件和记录”；
- 本标准用“质量管理要求”代替“与顾客的接触”；
- 删除原标准中“图 1、质量体系结构、质量体系文件、内部质量审核、质量体系评审”；
- 本标准用“商品管理要求”、“服务质量控制”代替“质量体系运行要素”；
- 增加了“食品经营管理”；
- 删除原标准中“数据收集、分析和应用”；
- 本标准用“从业人员岗位要求”代替“人员技能与交往联络”。

本标准由中国商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商业联合会培训部。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衡虹、赵霞、杨晓燕、刘璟琳、王凤宏、徐民。

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的相关术语和定义,基础设施要求、文件管理要求、质量管理要求、商品管理要求、服务质量控制、从业人员岗位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从事各类商品经营及服务的企业和组织。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T 10001.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GB/T 10001.1—2006, ISO 7001:1990, NEQ)

GB 10070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

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T 17093 室内空气中细菌总数卫生标准

GB/T 17242 投诉处理指南

GB 17790 家用和类似用途空调器安装规范

GB 18580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 1858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 502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SB/T 1040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SB/T 10409 商业服务业顾客满意度测评规范

SB/T 10427 大型商场、超市空调制冷的节能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商品 commodity

用来交换、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产品。

[GB/T 18184—2000, 定义 3.1.4]

3.2

服务 service

为满足顾客的需要,供方和顾客之间接触的活动以及供方内部活动所产生的结果。包括供方为顾客提供人员劳务活动完成的结果;供方为顾客提供通过人员对实物付出劳务活动完成的结果;供方为顾客提供实物使用活动完成的结果。

服务的提供可涉及,例如:

——在顾客提供的有形产品(如维修的汽车)上完成的活动;

附件3

ICS 35.040
A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754—2017
代替 GB/T 4754—201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Industrial classificatio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ctivities

(UNSD:2006 ,International standard industrial classification of all
economic activities, NEQ)

2017-06-30 发布

2017-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目 次

前言	v
1 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分类的原则和规定	2
4 编码方法和代码结构	2
5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	3
A 农、林、牧、渔业	4
01 农业	4
02 林业	5
03 畜牧业	5
04 渔业	6
05 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6
B 采矿业	7
06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7
07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7
08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7
0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8
10 非金属矿采选业	8
11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9
12 其他采矿业	9
C 制造业	9
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9
14 食品制造业	11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3
16 烟草制品业	14
17 纺织业	14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16
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6
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7
21 家具制造业	19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19
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0
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0
2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22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3
27 医药制造业	26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26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7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8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0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0
33	金属制品业	31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33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37
36	汽车制造业	40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40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2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5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47
41	其他制造业	49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9
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
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0
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0
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0
E	建筑业	51
47	房屋建筑业	51
48	土木工程建筑业	51
49	建筑安装业	52
50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52
F	批发和零售业	53
51	批发业	53
52	零售业	5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8
53	铁路运输业	58
54	道路运输业	59
55	水上运输业	60
56	航空运输业	60
57	管道运输业	61
58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61
59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61
60	邮政业	61
H	住宿和餐饮业	62
61	住宿业	62
62	餐饮业	6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3
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63
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63
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4
J	金融业	65
66	货币金融服务	65
67	资本市场服务	66

	68	保险业	67
	69	其他金融业	68
K		房地产业	69
	70	房地产业	6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0
	71	租赁业	70
	72	商务服务业	7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2
	73	研究和试验发展	72
	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73
	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5
	76	水利管理业	75
	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6
	78	公共设施管理业	76
	79	土地管理业	7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77
	80	居民服务业	77
	81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78
	82	其他服务业	79
P		教育	79
	83	教育	79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0
	84	卫生	80
	85	社会工作	8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1
	86	新闻和出版业	81
	87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82
	88	文化艺术业	82
	89	体育	83
	90	娱乐业	84
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84
	91	中国共产党机关	84
	92	国家机构	84
	93	人民政协、民主党派	85
	94	社会保障	85
	95	群众团体、社会团体和其他成员组织	85
	96	基层群众自治组织	86
T		国际组织	86
	97	国际组织	86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新旧结构对照表	87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新旧类目对照表	88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对照表	151

2019

参考文献·····	216
-----------	-----

前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进行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T 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 GB/T 4754—2011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保留 GB/T 4754—2011 主要内容，对个别大类及若干中类、小类的条目、名称和范围作了调整；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新旧结构对照参见附录 A；
-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新旧类目对照参见附录 B。

本标准使用重新起草法参考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制定的《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2006 年，修订第四版，简称 ISIC Rev. 4）编制，与 ISIC Rev. 4 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对照参见附录 G。

本标准由国家统计局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国家统计局、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程子林、雷平静、杨小刚、王卓、曾飞、孙洪娟、孙文峰、张艳琦。

本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4754—1984、GB/T 4754—1994、GB/T 4754—2002、GB/T 4754—2011。

附件3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52			零售业	指百货商店、超级市场、专门零售商店、品牌专卖店、售货摊等主要面向最终消费者（如居民等）的销售活动，以互联网、邮政、电话、售货机等方式的销售活动，还包括在同一地点，后面加工生产，前面销售的店铺（如面包房）；谷物、种子、饲料、牲畜、矿产品、生产用原料、化工原料、农用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乘用车、计算机及通信设备除外）等生产资料的销售不作为零售活动；多数零售商对其销售的货物拥有所有权，但有些则是充当委托人的代理人，进行委托销售或以收取佣金的方式进行销售；零售业按销售渠道分为有店铺零售和无店铺零售，其中有店铺零售分为综合零售和专门零售
		521		综合零售	
			5211	百货零售	指经营的商品品种较齐全，经营规模较大的综合零售活动
			5212	超级市场零售	指经营生鲜、食品、日用品等大众化实用品的超级市场的综合零售活动
			5213	便利店零售	指以满足顾客便利性需求为主要目的，以小型超市形式的零售活动
			5219	其他综合零售	指日用杂品综合零售活动；在街道、社区、乡镇、农村、工矿区、校区、交通要道口等人口稠密地区开办的小型综合零售店的活动；农村供销社的零售活动；不包括便利店零售
		5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指专门经营粮油、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的店铺零售活动
			5221	粮油零售	
			5222	糕点、面包零售	
			5223	果品、蔬菜零售	
			5224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零售	
			5225	营养和保健品零售	
			5226	酒、饮料及茶叶零售	指专门经营酒、茶叶及各种饮料的店铺零售活动
			5227	烟草制品零售	
			5229	其他食品零售	指上述未列明的店铺食品零售活动
		52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指专门经营纺织面料、纺织品、服装、鞋、帽及各种生活日用品的店铺零售活动
			5231	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	
			5232	服装零售	
			5233	鞋帽零售	
			5234	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643	6421 互联网搜索服务 6422 互联网游戏服务 6429 互联网其他信息服务 互联网平台 6431 互联网生产服务平台 6432 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 6433 互联网科技创新平台 6434 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6439 其他互联网平台 644 6440 互联网安全服务 645 6450 互联网数据服务 649 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含互联网电子竞技服务 指专门为生产服务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包括互联网大宗商品交易平台、互联网货物运输平台等 指专门为居民生活服务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包括互联网销售平台、互联网约车服务平台、互联网旅游出行服务平台、互联网体育平台等 指专门为科技创新、创业等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包括网络众创平台、网络众包平台、网络众扶平台、技术创新网络平台、技术交易网络平台、科技成果网络推广平台、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开源社区平台等 指专门为公共服务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 包括网络安全监控,以及网络服务质量、可信度和安全等评估测评活动 指以互联网技术为基础的大数据处理、云存储、云计算、云加工等服务 指除基础电信运营商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外的其他未列明互联网服务
	65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651	软件开发 6511 基础软件开发 6512 支撑软件开发 6513 应用软件开发 6519 其他软件开发		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 指能够对硬件资源进行调度和管理、为应用软件提供运行支撑的软件,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各类固件等 指软件开发过程中使用到的支撑软件开发的工具和集成环境、测试工具软件等 指独立销售的面向应用需求的软件和解决方案软件等,包括通用软件、工业软件、行业软件、嵌入式应用软件等 指未列明的软件开发,如平台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
		652	6520 集成电路设计		指 IC 设计服务,即企业开展的集成电路功能研发、设计等服务

附件3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J	66	653	6531	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指基于需方业务需求进行的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并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以及为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支持的服务;包括信息系统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服务
		654	6532	物联网技术服务	指提供各种物联网技术支持服务
			6540	运行维护服务	指基础环境运行维护、网络运行维护、软件运行维护、硬件运行维护、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655	655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指供方向需方提供的信息和数据的分析、整理、计算、编辑、存储等加工处理服务,以及应用软件、信息系统基础设施等租用服务;包括在线企业资源规划(ERP)、在线杀毒、服务器托管、虚拟主机等
		656	656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指在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建设、人员培训、管理体系建设、技术支撑等方面向需方提供的管理或技术咨询评估服务;包括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测试评估、信息技术培训等
			657	数字内容服务	指数字内容的加工处理,即将图片、文字、视频、音频等信息内容运用数字化技术进行加工处理并整合应用的服务
			6571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指互联网地图服务软件、地理信息系统软件、测绘软件、遥感软件、导航与位置服务软件、地图制图软件等,以及地理信息加工处理(包括导航电子地图制作、遥感影像处理等)、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服务、导航及位置服务等
			6572	动漫、游戏数字内容服务	含数字文化和数字体育内容服务
			6579	其他数字内容服务	
		659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业	呼叫中心	指受企事业单位委托,利用与公用电话网或因特网连接的呼叫中心系统和数据库技术,经过信息采集、加工、存储等建立信息库,通过固定网、移动网或因特网等公众通信网络向用户提供有关该企事业单位的业务咨询、信息咨询和数据查询等服务
			6591		
		6599	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	金融业	本门类包括 66~69 大类
				货币金融服务	
		661	6610	中央银行服务	指代表政府管理金融活动,并制定和执行货

117144

ICS 03.080.99
A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3793—2017
代替 GB/T 23793—2009

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

Trustworthiness assessment norms for qualified suppliers

2017-07-31 发布

2017-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内容与指标项	2
5 信用等级与符号定义	2
6 评价流程	2
7 报告撰写	4
8 评价信息管理	5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专项指标及说明	6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T 23793—2009《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与 GB/T 23793—2009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修改了标准的适用范围(见第 1 章,2009 年版的第 1 章)；
- 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见第 2 章,2009 年版的第 2 章)；
- 修改了“合格供应商”的定义内容(见 3.1,2009 年版的 3.1)；
- 增加了“信用评价”“委托信用评价”和“主动信用评价”的术语和定义(见 3.2、3.4 和 3.5)；
- 删除了“评价对象”的术语和定义(2009 年版的 3.3)；
- 修改了评价内容(见 4.1,2009 年版的 4.1)；
- 修改了评价流程(见第 6 章,2009 年版的第 6 章)。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470)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中大信(北京)信用评价中心有限公司、安徽华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铸信企业征信有限公司、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信构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辽宁省标准化研究院、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标准化研究院、中实诚信信用评价有限公司、新疆标准化研究院、嘉善县新良友贝雕工艺品厂、厦门市永梅工贸有限公司、泰兴市双环服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新城钮扣饰品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技术监督信息研究所、烟台大维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匀加速科技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莉、林竹盛、李向华、江洲、宋亮、王长生、孙毅、俞友金、吕妍妍、陈权、陈越、赵燕、孟翠竹、杨文俊、骆永宗、孙良泉、孙莹、马龙、郭新峰、殷奇明、杨钧、陈纪、李军生、聂玉声、包焕玲、王舒维、陈磊。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23793—2009。

引 言

供应商的信用状况直接影响着商品(服务)的供给质量和效率,因此,对供应商的信用状况进行评价,并通过评价结果对供应商实施信用风险管控,不仅对采购方意义重大,对政府监管部门也有参考价值。目前,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机构大多建立了内部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但对供应商信用状况的重视程度、考察方法及效果并不理想,供应商的失信行为仍然时有发生。为保护采购方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共资金的安全,提高公共采购效率和可持续性,确保应急物资储备社会化的需要,构建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建立规范的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机制非常必要。

本标准在 GB/T 23793—2009《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的基础上,将标准的适用范围拓展到各级各类公共采购,同时对信用评价指标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合格供应商的信用评价,除应考虑企业信用评价的共性指标外,还应从符合合格供应商信用特点的专项指标开展评价。本标准在 GB/T 23794—2015《企业信用评价指标》提出的基本共性指标的基础上,结合供应商自身信用特点,从综合素质、财务实力、可持续供应能力、发展潜力、交易信用、社会责任等方面提出了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专项指标,旨在为开展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提供技术指导。

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内容、信用等级与表示方法、评价流程、评价报告撰写要求以及信用评价数据、信息的建档及保密。

本标准适用于公共采购,非公共采购可参考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116 企业信用等级表示方法

GB/T 22117 信用 基本术语

GB/T 23794 企业信用评价指标

3 术语和定义

GB/T 22116、GB/T 22117 和 GB/T 23794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合格供应商 **qualified supplier**

专业条件达到采购方要求的供应商组织或个人。

注:对于某些领域,专业条件还包括特定资质要求。

3.2

信用评价 **trustworthiness assessment**

诚信评价

对信用主体在某一时期的诚信状况进行记录、分析和评估,并用特定符号标明其诚信状况的活动。

注:本标准中,特指由专业机构,按照特定的方法和程序,对各类市场参与主体的履约意愿、能力和行为等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并以规范的符号表示其信用等级的活动。履约范围包括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合同条款等契约明确约定的、社会的合理期望等社会责任的内容。

3.3

评价主体 **assessment subject**

符合相关要求、从事信用评价的信用服务机构或其他组织。

3.4

委托信用评价 **solicited trustworthiness assessment**

被动信用评价

接受委托申请的信用评价。

3.5

主动信用评价 **unsolicited trustworthiness assessment**

不经被评主体委托或同意的信用评价。



请输入您要搜索的内容

产品服务

企业套餐

登

热搜 医疗 智慧城市 银行 物业 碳中和 政府采购 建筑

首页 /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关于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4-G3-991292-GXZX）分标4的质疑答复函

「免费获取」此项目联系人信息 咨询电话 400-688-2000

立即咨询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关于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4-G3-GXZX）分标4的质疑答复函

其他-其他公告 广西-南宁

发布时间：2024年10月16日

收藏

导出

摘要信息

招标单位	点击查看 >	招标估价	点击查看 >
招标编号	点击查看 >	招标代理机构	点击查看 >
招标联系人	点击查看 >	报名截止时间	点击查看 >
代理联系人	点击查看 >		
投标截止时间	点击查看 >		
关键信息	恒泰 专线服务		

千里马咨询

400-688-2000

欢迎来电咨询~

1 千

在线咨询

电话咨询

会员中心

我的

我的

弱电 消防 物业

系统集成 水利

广西招标网

百色招标网 北海

防城港招... 桂林

河池招标网 贺州

柳州招标网 南宁

梧州招标网 玉林

政府机构

南宁政府采购平台

南宁招投标中心

南宁建设工程交易

南宁阳光采购平台

南宁政府招标网

招标详情

下文中****为隐藏内容，仅对千里马会员开放，如需查看完整内容请 [\[注册/登录\]](#) 或 拨打咨询热线：400-688-2000

相关单位：*****公司 [企业信息](#) *****公司 [企业信息](#)

****：

我公司于2024年10月12****公司以书面递交方式送达****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分标4有关问题的质疑函，****公司所提出的质疑内容高度重视，即刻将该质疑函报采购单位。经调查核实，现答复如下：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第三节评分标准-4分标-序号3-商务分(满分47分)“(1)投标人获得 ISO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ISO27017 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7018 公有云个人信息信息管理体系、GB/T 23793-2017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认证及ISO 37301:2021合规管理体系认证的(投标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每项得3分，满分15分。”

事实依据：

本项目4分标采购的是点对点专线和物联网卡，“ISO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ISO27017 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7018 公有云个人信息信息管理体系、GB/T 23793-2017合格供应商信用评价认证及ISO.37301:202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无关，属于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也无形中将很多中小微企业拒之门，且有控标嫌疑，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答复1：经研究，针对质疑事项1，我公司拟对相应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具体详见后续发布的更正公告。

质疑事项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第三节 评分标准-4分标-序号3-商务分(满分47分)-“(2)投标人承诺按采购文件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要求提前交付使用的，每承诺提前一个日历日交付得0.5分，满分3分。”

事实依据：

本项目4分标要求合同签订后7日内提交服务成果，评分要求“每承诺提前一个日历日交付得0.5分，满分3分”，也就是提前6天才能拿满分。交付时间仅为1天，且没有说明3条专线的具体接入地址，只有原提供线路服务的特定供应商才能在1天内完成交付，本项评分具有明显的倾向性，有意通过工期时来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答复2：经研究，针对质疑事项2，我公司拟对相应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具体详见后续发布的更正公告。

质疑事项3：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第三节评分标准-4分标-序号3-商务分(满分47分)“(3)投标人或其上级机构以及所采用的自有的分组传送网技术获得过

点击登录



产品服务

企业套餐

热搜

医疗

智慧城市

银行

物业

碳中和

政府采购

建筑

1、评分要求的计算机应用(高级)工程师证书与本项目并无关联，而市场上能证明企业具备本项目服务能力相关的通信类证书颇多，该评分中却仅限定这具体证书和专业，有指向特定供应商的嫌疑。

2、评分中，计算机应用(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系统分析师(高级)和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证书之间的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均不相同，要求项目负责人一人同时拥有这几项互不相关的证书，隐性地限制了本项最高分；且与本项目相关的通信类证书颇多，该评分办法中却仅限定这具体证书和专业，并要求以特定的组合，明显不合理，如此“组合拳”形式的明显有指向特定供应商的嫌疑。

质疑答复4：经研究，针对质疑事项4，我公司拟对相应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具体详见后续发布的更正公告。

质疑事项5：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第三节评分标准-4分标-序号3-商务分(满分47分)“(5)投标人具备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或以上的，具备CS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基本级(CS2)或以上的，具备CCRC信息系统安全集成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三级或以上的(投标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每项得2分，满分6分。”

事实依据：

本项目4分标采购的是点对点专线和物联网卡，评分要求“具备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或以上的，具备CS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基本级(CS2)或以上的，具备CCRC信息系统安全集成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三级或以上”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无关，属于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也无形中将很多中小微企业拒之门，且有控标嫌疑，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答复5：经研究，针对质疑事项5，我公司拟对相应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具体详见后续发布的更正公告。

质疑事项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第三节评分标准-4分标-序号3-商务分(满分47分)(6)售后服务方案 “3)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负责人1名，该负责人同时具备通信工程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人员(技术工级)和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投标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投标截止之日起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保和证书扫描件)每具有1项得1分，满分4分。”

事实依据：

1、评分要求的计算机应用(高级)工程师证书与本项目并无关联，而市场上能证明企业具备本项目服务能力相关的通信类证书颇多，该评分中却仅限定这具体证书和专业，有指向特定供应商的嫌疑。

2、评分中，计算机应用(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系统分析师(高级)和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证书之间的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均不相同，要求项目负责人一人同时拥有这几项互不相关的证书，隐性地限制了本项最高分；且与本项目相关的通信类证书颇多，该评分办法中却仅限定这具体证书和专业，并要求以特定的组合，明显不合理，如此“组合拳”形式的明显有指向特定供应商的嫌疑。

质疑答复6：经研究，针对质疑事项6，我公司拟对相应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具体详见后续发布的更正公告。

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管理部门投诉的权利。****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监督与支持！

特此复函。

2024年10月16日

在线咨询

电话咨询

会员中心



想要了解此项目信息，咨询拨打：400-688-2000

立即咨询

招标进度跟踪

2025-02-12	合同公告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公告
2025-01-10	合同公告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公告
2024-12-17	合同公告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公告
2024-12-17	合同公告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公告
2024-12-16	合同公告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公告
2024-11-15	中标通知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关于南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信息系统及专线服务采购项目中标公告

点击登录

服务质量评价通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服务质量评价的原则、内容以及程序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对服务组织及相关服务活动的评价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000—2016 质量管理体系 基础和术语

GB/T 24620 服务标准制定导则 考虑消费者需求

GB/T 34417 服务信息公开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24620 和 GB/T 19000—2016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组织 organization

为实现目标,由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构成自身功能的一个人或一组人。

注:组织的概念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商、公司、集团、商行、企事业单位、行政机构、合营公司、协会、慈善机构或研究机构,或上述组织的部分或组合,无论是否为法人组织,公有的或私有的。

3.2

顾客 customer

能够或实际接受为其提供的,或按其要求提供的产品或服务(3.3)的个人或组织(3.1)。

示例:消费者、委托人、最终使用者、零售商、内部过程的产品或服务的接收人、受益者和采购方。

注:顾客可以是组织内部的或外部的。

3.3

服务 service

至少有一项活动必需在组织(3.1)和顾客(3.2)之间进行组织(3.1)的输出。

注1:通常,服务的主要要素是无形的。

注2:通常,服务包含与顾客在接触面的活动,除了确定顾客的要求以提供服务外,可能还包括与顾客建立持续的关系,如:银行、会计师事务所,或公共组织(如:学校或医院)等。

注3:服务的提供可能涉及,例如:

- 在顾客提供的有形产品(如需要维修的汽车)上所完成的活动。
- 在顾客提供的无形产品(如为准备纳税申报单所需的损益表)上所完成的活动。
- 无形产品的交付(如知识传授方面的信息提供)。
- 为顾客创造氛围(如在宾馆和饭店)。

注4:通常,服务由顾客体验。

[GB/T 19000—2016,定义 3.7.7]

附件146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64)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质量司、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协调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程永红、黄国梁、曹俐莉、夏农、王东、李忠娟、胡品洁、李际平、杨朔、曾毅、井琛、侯非、靳宗振、刘琪。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原则	2
4.1 目的性原则	2
4.2 可操作性原则	2
4.3 全面性原则	2
5 评价内容	2
5.1 服务质量要素	2
5.2 评价指标选取	2
6 评价方法	2
6.1 关键过程评价法	2
6.2 关键要素评价法	3
6.3 层次分析法	3
7 评价程序	3
7.1 评价准备	3
7.2 建立评价指标体系	3
7.3 监测采集并校验数据	3
7.4 形成评价结论	3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服务质量评价指标体系表	4

附件6

ICS 03.380
A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6733—2018

服务质量评价通则

Evaluation guideline for service quality

2018-09-17 发布

2019-04-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中国共产党忻城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忻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

姓 名：冯火姣

职 务：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45223019680826452X

联系电话：16607721639

被授权人（代理人）

姓 名：邱建超

职 务：项目总监

身份证号：450205198707060414

联系电话：18577621116

授权事项：

兹授权 邱建超 同志作为我单位代理人，就 忻城县 2025 年乡村治理数字化建设项目（项目编号：LBZC2025-C2-210085-GXLJ）的招标活动，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提交质疑函 及相关材料；

接收质疑答复文件及相关法律文书；

如质疑未解决， 代理投诉事宜 并向监督部门提交投诉材料；

参与质疑/投诉 举证、质证及听证程序 。

授权期限：

自 2025 年 6 月 24 日起至本项目招标活动结束之日止（含投诉处理程序）。

法律责任声明：

代理人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单位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附件：

法定代表人冯火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被授权人邱建超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冯火姣

公章： 广西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6 月 24 日



0011167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3217544799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冯火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普通机械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五金产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照明器具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业务（不含许可类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壹仟零伍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22日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北区雅儒路
雅儒花园10栋2号车库



登记机关

2023 年 月 日

SINGOMINIZ
姓名 邱建超
SINGOMBEID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出生 1987 年 7 月 6 日
DIEBYTHAG
住址 广西柳州市柳北区跃进路
五区137号之一

GUNGHMINZ
Subeithwuh, Hualim
公民身份号码 4502051987070604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QVANH
签发机关 柳州市公安局柳北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21.01.20-2041.0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柳州市公安局柳南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23.03.23-长期



姓名 冯火姣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8 月 26 日

住址 广西柳州市柳南区柳邕路
三区12号1栋1单元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45223019680826452X

